

证券代码：430079

证券简称：ST 北安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北京安鹏行达汽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巴震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姜建秀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3年度总

经理工作报告》，并向董事会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原因：一是北京安鹏在 2023 年对 9500 万元债权追索无任何进展，并在 2024 年工作计划中无详细的债权追索计划。二是 2023 年北京安鹏策略为以“静”为主，维持轻量化运营，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巨减的情况下，在 2024 年的净利润亏损仍预计在 226 万元以内，是极不合理的。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运行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原因：董事会履行年度工作计划较差如安鹏公司财务费用不透明，董事会表决程序流于形式等；同时公司业务没有任何实质性进展，仲裁案件无进展，无下一步工作计划。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原因：公司全年营业收入为零，但 2023 年度合并口径共计发生销售费

用支出 52.44 万元，全部为无形资产摊销；管理费用支出 104.90 万元，其中主要包括职工薪酬 76.49 万元，服务费 20.13 万元，差旅交通费 4.27 万元，折旧摊销 0.49 万元等。上述开支远超营业收入，不具备合理性。仲裁案件没有任何进展。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审议《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公司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弃权原因：未详细阐述北京安鹏 2023 年亏损的原因，分析过于简单，也未采取任何有力措施扭亏。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并提交审议。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2）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原因：公司仲裁案件没有任何实质性进展，也没有任何有效的工作措施和计划；全年业务收入为零的情况下，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是否为必要性开支；

公司连续多年亏损，没有采取任何有力措施扭亏。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批准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弃权原因：该审计机构对公司债权情况未出具审计意见。同时，《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无形资产中软件著作权列示金额 8,216,029.48 元”和“开发支付列示金额 16,509,269.58 元”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建议进行明确说明或重新委托审计机构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 0；弃权 0 票。

反对原因：2024 年预计收入为 0 的情况下，费用估算为 215.75 万元，净利润亏损 215.75 万元，费用的支出原因未详细说明，没有有效措施扭亏为盈的措施。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1 票；弃权 0 票。

反对原因：公司持续亏损，没有有效措施扭亏为盈，对 9500 万的债权没有解决方案。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同时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拟续聘其为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详情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弃权原因：审计报告内容过于简单，未有任何实际意义，且未对审计事务所进行公开招标，建议补充以往合作合同及聘请产生费用说明。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1票。

弃权原因：聘请该事务所并未经过公开招投标，对其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不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1票。

弃权原因：股东大会召开按照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开即可，不发表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安鹏行达汽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安鹏行达汽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